

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熟悉公司业务，在 2022 年度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023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01568093764U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朱建弟、杨志国

主要经营场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 - （二）《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